

证券代码：834793

证券简称：华强方特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华强方特文化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6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华强高新发展大楼 11 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戎志刚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12,435,18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.01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,170,611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列席 4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1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14 人，列席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2,263,4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%；反对股数 171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2,263,4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%；反对股数 171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2,263,4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%；反对股数 171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2,263,4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%；反对股数 171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2,263,4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%；
反对股数 171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%；弃权股数
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
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董事任免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2,263,4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%；
反对股数 171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%；弃权股数
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七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(六)	《关于 补选独 立董事 及相关 专门委 员会委 员的议 案》	4,166,211	96.04%	171,700	3.96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金诚同达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郑素文、宋颖怡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何乐强	独立董事	任职	2022年6月 16日	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华强方特文化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金诚同达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华强方特文化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华强方特文化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2 年 6 月 16 日